

2021 年度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 普法责任清单

根据上海市普陀区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本区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的意见》（沪普法宣办〔2021〕5号）的要求，结合长征镇实际，特制订本镇 2021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一、普法要求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和区委关于国家机关实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健全“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工作机制，切实将普法责任融入执法、司法以及各类管理服务工作之中，为法治长征、平安长征建设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

二、普法目录

（一）领导干部

1. 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依法治国重要论述及重要部署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3. 《中国共产党章程》及党内法规

（二）国家工作人员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责任部门：机关各部门、各基层单位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

政府信息公开规定》

责任部门：党政办、司法所

3.《信访条例》

责任部门：信访办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

责任部门：规建办、城运中心

5.《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上海市安置帮教工作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条例》《上海市法律援助若干规定》

责任部门：司法所

6.《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退役士兵安置条例》

责任部门：武装部、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7.《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

责任部门：妇联

8.《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责任部门：经发办、工会

9.《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责任部门：党群办（宣传）、社发办、团委

10.《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居住房屋租赁管理办法》《上海市绿化条例》《上海市餐厨垃圾处理管理办法》

责任部门：城管中队、城运中心

11.《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责任部门：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12.《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戒毒条例》

责任部门：平安办

13.《上海市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条例》

责任部门：社发办、社区办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责任部门：平安办

15.《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责任部门：党群办（宣传）、党政办

16.《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上海市区县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直接选举实施细则》《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区县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的若干规定》

责任部门：人大办

17.《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责任部门：安全办

（三）社会公众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城市法规全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条例》《上海市法律援助若干规定》

责任部门：司法所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退役士兵安置条例》

责任部门：武装部、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3.《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

责任部门：妇联

4.《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责任部门：经发办、工会

5.《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责任部门：党群办（宣传）、社发办、团委

6.《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居住房屋租赁管理办法》《上海市绿化条例》《上海市餐厨垃圾处理管理办法》

责任部门：城管中队、城运中心

7.《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责任部门：社区事务受理中心

8.《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戒毒条例》

责任部门：平安办

9.《上海市公共卫生应急管理条例》

责任部门：社发办、社区办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责任部门：平安办

11.《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责任部门：党群办（宣传）、党政办

1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责任部门：安全办

（四）特定相对人及利益相关人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

责任部门：党政办

普法对象：信息公开申请人

2. 《信访条例》

责任部门：信访办

普法对象：信访人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上海市安置帮教工作规定》

责任部门：司法所

普法对象：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人员及社区矫正对象家属、安置帮教人员家属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条例》《上海市法律援助若干规定》

责任部门：司法所

普法对象：法律援助服务对象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

责任部门：司法所

普法对象：调解当事人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上海市区县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直接选举实施细则》《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区县和乡镇人民代

表大会工作的若干规定》

责任部门：人大办

普法对象：人大代表

三、普法方式

（一）突出学法重点

1.将学法用法列为镇党委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认真落实区委《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实施意见》，组织领导干部开展宪法法律培训，组织领导干部旁听行政诉讼案件庭审，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能力。

2.加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将党内法规教育纳入党支部学习重要内容，纳入基层党建考核内容，不断提升全面从严治党实效。

（二）规范普法途径

1.健全公开征求意见和政策解读机制，除依法不宜公开的外，规范性文件草案要通过门户网站、微博、微信等多种渠道，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并及时通报情况；发布规范性文件时，要将政策解读作为必经程序。

2.及时宣传新修订、新出台的法律法规规章，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义务、救济方式等内容讲清讲透。

（三）强化法治宣传

1.组织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在“12·4”国家宪法日、上海市宪法宣传周期间，开展社会面的宪法宣传，充分运用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网站和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面向社会积极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利用重要法律颁布实施纪念日及“3·8”妇女节、“3·15”消费者权益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6·26”国际禁毒日等时间节点，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生动有效的法治宣传活动。

2.充分利用机关单位、社区、楼宇、广场等公共空间，融入法治文化元素，促进法治文化与机关文化、校园文化、行业文化、企业文化和社区文化深度融合。实施法治文化作品工程，深入挖掘社区矫正和公共法律服务中生动鲜活的故事，鼓励法律服务工作者创造具有正能量、有感染力的微电影、微视频等优秀法治文化作品。

（四）加强考核评估

加强普法责任制履行情况的考核评估，将普法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工作目标考核和干部政绩考核，根据有关规定，表彰奖励或通报表扬普法工作成效显著的科室和个人，通报批评普法责任不落实的科室和个人。